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宁财合[2026]00063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宁远县文庙古街历史文化街区更新改造示范区自然资源资产组合供应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

(2) 采购计划编号：永宁财采计[2026]026023号

(3) 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972000元

(2) 合同金额大写：玖拾柒万贰仟元整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6-04-01，完成日期：2028-03-31。总日历天数：731天。

地点：宁远县

4. 付款：

该技术服务费计入宁远县文庙古街历史文化街区更新改造示范区自然资源组合供应项目前期费用，待宁远县文庙古街历史文化街区更新改造示范区自然资源组合供应项目挂牌成功交易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需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该技术服务全部费用，由甲方委托竞得人代甲方支付，若竞得人未按约定的时间内代甲方支付服务费用，甲方仍应在挂牌交易成功后三十日内一次性向乙方全额支付。若因为其他原因导致该项目无法完成挂牌交易，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前期工作的成本费用，为本合同标的金额的20%（含资产评估费用）。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提请仲裁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第一条：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1. 咨询内容：根据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全省自然资源资产组合供应第三批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协助甲方完成自然资源资产摸底、确权、组合供应、编制供应方案、项目上架入市及合同签订。。
2. 咨询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3. 咨询范围：宁远县文庙古街历史文化街区自然资源组合供应范围，约53.10公顷。
4. 服务时间：签订合同后的六个月内，若因不可抗力或者甲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上述工期可以顺延，顺延期限双方可以协商确定。

第二条：服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5个部分，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 (1) 编制工作方案。开展项目前期调研，广泛征集相关部门、行业专家意见建议，明确项目实施的组织架构、责任分工、重点任务、进度节点及保障措施，形成科学可行、操作性强的工作方案，为项目实施提供总遵循。
- (2) 完成项目组合。结合项目总体规划与资源禀赋，确定自然资源资产标的组合方式，依法确定资产标的的主体、权属范围及边界，确保权属清晰、无争议；根据土地、水流等自然资源、不同权属状况，对各类自然资源资产权利进行归集；按照各门类自然资源资产供应权限，配合完成授权委托等工作。
- (3) 编制供应方案。协同相关部门出具项目范围与相关规划套合图及说明，制定项目实施“正负面清单”，配合相关审议与审查工作；聘请有相关资质的评估公司对资产组合标的进行价值评估并完成备案（评估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第4条约定的包干费用中，甲方无需另行支付）；编制自然资源资产组合供应方案，明确供应期限、资产包底价、出让方式、支付方式、双方权利义务等内容，配合完成供应方案技术审查和行政审查；组织专家会审与论证。
- (4) 项目上架入市。按照省厅批复的供应方案，依托湖南省自然资源全要素统一市场平台开展线上展示推介，通过图文等形式全面呈现项目优势与投资价值。
- (5) 供应合同签订。对接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严格按照招标、拍卖、挂牌等公开交易方式组织交易，并协助县自然资源局对项目的挂牌及合同签订工作。

第三条：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甲方向乙方提供满足项目需要的基础资料；

2. 提供工作条件：

(1) 积极配合并及时提供满足咨询的资料，资料如有更新应及时提供更新后的资料。提供的资料应为原件，如为复印件应与原件保持一致，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2) 如有现场踏勘、实地走访等工作的，予以支持，提供配合与安全保障等；

(3) 对乙方要求作出答复的事宜及时提供书面回复；

3. 其他

甲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在乙方提交咨询成果前30个工作日。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04-07

甲方：宁远县自然资源局（签章）

法定代表人：朱文登

委托代理人：黄小丽

电话：18692695624

传真：

乙方：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夏心红

委托代理人：刘玲汝

电话：1357485920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
沙人民中路支行

银行账号：43001526061050001916

附录1 :

宁远县文庙古街历史文化街区更新改造示范区自然资源资产组合供应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 : 永宁财采计[2026]026023号

合同编号 : 永宁财合[2026]00063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C20039900-其他咨询服务	全过程咨询服务	1	项	974,800	972,00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972,000 大写: 玖拾柒万贰仟元整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 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 :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日期 : 2026年04月07日